

居民對社區營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之角色期望

褚麗絹*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副教授

曾秀米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許崑峰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社區營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之角色扮演,以及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影響。主要係採量化為主、質化為輔之研究方法,針對文獻探討歸納研究變項,設計適切問卷發放,並將有效回收樣本進行次數分配表、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與迴歸分析等統計分析,逐一檢定,經實證結果發現,不同個人特徵之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扮演具有差異性看法,且不同角色之社造員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具有顯著性影響。

關鍵字：社區營造員、角色期望、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

*通訊作者：褚麗絹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副教授

聯繫地址：嘉義市日新街3號

電話：05-2721001-2081

傳真：05-2427186

電子信箱：lcchu@mail.nhu.edu.tw

壹、緒論

社會急遽發展，在傳統內聚力與自主力逐漸消失的社會現象下，社區總體營造（Community Empowerment）是一種新的社會培力運動，也是一種社會改造運動。民國 83 年 10 月，文建會首次提出「社區總體營造」理念，其真正意涵乃運用各種方法與手段，凝聚居住在一個小地域（社區）內居民的共識，透過大家的共同參與，一起規劃社區願景、面對社區問題，期盼恢復並提升社區中已經逐漸喪失的居民自主能力。而社區總體營造的中心思想是要社區居民瞭解並肯定社區資源，以此為基礎，依「由下而上」、「自立自主」、「居民參與」、「永續發展」的原則，大家攜手同心、共創美麗家園。工商業快速發展的結果，讓很多人忘記了養育自己的土地，甚至不知要如何親近自己的家鄉，而唯有接觸、才有關心，繼之才会有行動。這也就是為何藉由社區總體營造由下而上的過程，誘發居民意識的覺醒，喚醒居民真正關心自己的家鄉，讓居民參與形塑具有地方性特色的優質生活環境，帶給下一代更豐富的生活空間。

「社區總體營造」是民國 83 年在台灣發展的新名詞與新概念。概念來自日本的造町、英國的社區建築（Community Architecture）和美國的社區設計（Community Design）等（黃世輝、宮崎清，1996）。而文建會提倡之社區總體營造理念，主要取法於日本的地方振興運動，以及英、美國家的社區建築、社區設計概念，是將地方的自然資源、環境資源、生產資源、結合地方的人力資源及文化資源，予以活絡的地方整合振興活動（翁政凱，2004）。也就是說社區總體營造是透過整體性社會革新運動文化的手段，去塑造一個新的社會、新的人，新的社會是一個社區社會、公民社會、一個健康、祥和、民主、有秩序的社會；而新的人，是一個有公民意識，追求品質、生活品味、有品德的人。其過程乃透過居民對公共事務的參與，培養社區人的公民意識與社區共同體意識，藉著參與社區工作的過程，讓社區人學習新的工作方法與態度，並進而培養其新的生活價值觀，提昇社區自我覺醒的能力，讓社區有能力自我發現問題、解決問題（黃武忠，1995）。

台灣現階段各社區發展事務，雖有社區發展協會的理事長、總幹事及村（里）長等核心人物在推動，但往往由於公務繁忙，或者其專業性及社區營造理念的不足，而不能有效地發展社區相關事務。雖然社區內有許多社團組織，唯各有其勢力範圍，且每每因選舉而勢力有所消長，居民對政治熱度遠超過對土生土長社區的熱愛，對社區公共事務多數冷漠以待，這也是阻礙社區進步的原因之一。因此，若能透過社區總體營造的功能，建立社區意識，讓民眾相互了解，建立社區認同與歸屬感，共同為社區環境而努力，避免個人以單打獨鬥的方式努力，相信將會促進整體成效的發揮（陳中

獎，2003)。而文建會是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的先驅者，也不遺餘力輔導社區成長茁壯，自民國 83 年起，這個政策由社區生命共同體的營造開始，逐漸展現成為台灣社會變動過程中最重要的社會運動，給社會發展經驗帶來深遠且正面的影響；由單純的文化政策，逐漸擴大到經濟、內政、教育，以致於環境等部門，甚至轉化成為全面性的地方發展策略與工具。

然而，社區總體營造政策有其階段性的社會任務，政策內容必須隨著全球環境[起源於日本美國的發展，因此不是只有台灣有]的改變而有所更動。民國 91 年時文建會修正整個輔導機制，有別於過去政府將資源直接下放至社區，而強調建立在地自主的力量，藉由熟悉社區總體營造操作的在地團隊，擔任訓練人才及輔導諮詢的工作，透過社造中心的培訓課程、輔導模式、陪伴社區與經驗交流等多重管道，為社區培育在地的社造人才（陳郁秀，2003）。換句話說，透過專業工作團隊的甄選，輔導有心從事社區總體營造的社區，讓社區的組織運作發揮正常功能，專業工作團隊分享社區營造的經驗及過程，並扮演協助及提供建議的角色，使社區在最短的時間內能將原先鬆散的團隊作一整合，讓居民凝聚共識，使居民對社區發展有願景（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4）。

當社區組織的運作尚未健全時，社區就需要執行總體營造計畫的推手，而此推手就是社區總體營造時的對口人物—社區營造員（Community Builders，以下簡稱社造員）社造員是由在地的社區營造組織選任適當人員後，透過委任輔導之專業工作團隊所安排一連串的基礎、進階、專業課程培訓，以及分區選修等課程的訓練，養成其獨力繕寫企畫案、實際操作及會計憑證的核銷等能力，繼而讓社造員整合在地資源及社區組織的串連，溝通、協調社區人、事、地、物，以及扮演一個與公私部門對話的角色。最主要目的就是，讓社造員長期且持續在自己社區內從事社造工作。對社區而言，社造員是一個對話窗口，對內帶動居民參與社區工作，對外則接洽並尋找社造資源如學者專家、公部門資源等，把好的經營理念帶入社區，使得社區組織可以針對社區的特性及需求，選擇申請適當的公部門經費，以及協助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展。因此，社造員在社區總體營造及社區發展過程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

對於社造員角色扮演的主要意涵，為某特定族群對於其所表現的行為模式之期許，也可說此類的行為模式是透過社區民眾的角度，以及期望扮演角色的論點，所呈現的一種需求藍圖（Wright,1980）。再者，隨著社區總體營造的議題廣為討論之後，除了以政策角度論述外，也更深一層的探究居民對於社區營造的認知、理念與所涉入的經驗對於社區總體營造成效之影響，因此，本研究一方面要探究經過「社區總體營造專業團隊」輔導培訓後的社造人才在社區總體營造中發揮的功效，另外，則分析居民對社區營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工程之角色期望（Role Expectation），以及角色期望

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具體影響。

貳、文獻探討

本研究係以探討居民對社區營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工程之角色期望，以及角色期望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影響，因此本節針對上述重要概念的相關文獻逐一探討，並分述說明如下：

一、社區營造員角色期望之分類

「角色」概念的應用要追溯到二十世紀初，20 至 30 年代，當時美國芝加哥學派開始系統地運用這個概念，後來廣泛地應用到社會學、社會心理學、人類學等各個不同的學科，而且在不同的學科領域中，有其不同的定義與範圍。Biddle (1979) 於《Role Theory: Expectation Identities and Behaviors》一書中，將角色內涵歸納為：(一) 角色是行爲的；(二) 角色是由人所扮演的；(三) 角色是在某種特定情境下表現的行爲；(四) 角色包括一組人所表現的行爲特徵。另外 Hoy & Miskel (1987) 與 Getzel et al. (1968) 皆認為，角色代表機構中的地位、職位或身份，且角色是有彈性、是互補的。

所以，角色所代表的意義即為社會團體對於某一特定類別者所應表現的行爲模式之期許。林義男、王文科 (2000) 更清晰的界定角色期待 (Role Expectation) 的意涵，就是角色賦予者所期待的態度、信念與行爲，而此過程為一種瞭解周圍環境並產生反應的行爲過程，是受到個人的需要、願望、價值觀和性格所影響的獨特印象 (韓經綸譯，1994)。Owens (1998) 更進一步指出透過與其他入互動的過程中所產生的行爲規範，而此規範的來源，一是來自組織內外「其他人」的期望；二是個人對「自己」的角色期望。一個成功的角色扮演，必須是「他人的期望」、「自我的期望」、「想像他人對我的期望」三者都相同時才能達到 (秦夢眾，2000)。也就是當人們知道他們應該做什麼，而且社會成員對其行爲所持有的標準亦予以支持時，社會系統將會整合且互動得更好更平順，此與 Biddle (1986) 所指出的角色期望一致。

不過，就整個實務面而言，人格中尚有諸多因素，包括能力、氣質、態度、需要、動機與價值等，都會影響角色期望 (Allport, 1961)，有時難以呈現一致性的理想狀態。Biesanz (1973) 亦強調文化與社會的因素會影響角色期望。而 Secord & Backman (1974) 以社會屬性，如學歷、執照的觀點，Dressler & Wills (1976) 以個人屬性，如性別、年齡等因素探討，皆發現這些屬性會影響角色期望。所以，影響角色期望因

素相當多，包括有（一）個人因素；（二）基本特徵：包括年齡、性別、學歷、執照、職位等；（三）人格屬性：包括個人能力、氣質、態度、需求、動機、價值觀等；（四）與職務有關因素：例如對角色的詮釋與對角色的接納度；（五）與社會文化相關之規範與價值等因素；（六）團體壓力（楊永全，1986）。故本研究提出之假設如下：

H1：個人變項不同之居民在社造員角色期望上有顯著差異。

二、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

居民參與公共事務的態度，係指居民對於社區公共事務參與的情感傾向，即居民對社區公共事務的看法、認知、信念與採取的行為反應或傾向，Longton（1978）定義公眾參與或民眾參與，係指居民參與服務或設施分配和管理決策的過程。因此，在公共事務決策的過程中，如何能讓居民價值與判斷進入決策的過程，以及如何建立一套機制調和專業者、政府部門、利益團體與居民價值進入決策與資源分配，乃居民或社區參與議題討論的重心所在（Webler & Tuler, 2000）。

從公共政策的角度來看，民眾參與乃是「受某公共問題影響或關心者，在政府處理過程中，透過各種方式，表達其意見行為」。而吳定（1991）於《公共行政辭典》（The Public Administration Dictionary）中，將民眾參與定義為「在政策形成、方案執行和行政決策的過程中，民眾的直接投入」。以及 Garson & Williams（1982）認為「民眾參與是在方案的執行和管理方面，政府提供更多的施政回饋管道以回應民意，並使民眾能以更直接的方式參與公共事務，以及接觸服務民眾的公務機關的行動」。所以，邀請民眾參與決策程序，對公共問題的解決是有助益的，透過此種機制將民眾的偏好呈現出來，是可以提升決策品質的要求（張保隆、陳曙光、王文聰，1989）。並且利用此開放式的交流，使民眾能獲得決策方案的充分資訊。也就是說，藉由此一系列行為，擬定計畫和政策的決定，將會有機會去影響並支持相關活動，Wright（1980）更進一步指出，此一系列的行為是民眾身為社區一份子的角度，以及期望扮演角色的論點，所呈現的一種需求藍圖。因此，本研究之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乃指居民參與的情感傾向、喜好程度，以及參與公眾事務的立即性感受，是居民對社區公共事務所採取的行為反應傾向及參與意願，故本研究提出以下研究假設探討之。

H2：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與其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有顯著影響。

三、社區總體營造發展

「社區總體營造」是瞭解各個社區特殊之自然、人文、社會、各級政府資源與地方生活的課題，用最少的資源透過社區創意與社區參與的執行後，讓其能在日常生活中產生最大的效益，呈現社區的總體性。亦即，讓社區居民學習自己做主人；讓社區

總體營造的過程回歸日常生活面，強調以社區創意、活化地方、創造就業、永續環境與經營的角度來解釋「社區總體營造」的意涵（陳錦煌，1996）。因此，社區總體營造必須由重新認識自己的社區開始做起，理解社區資源何在，積極地建立起自己的特質，並藉由共同的討論，發展另類而具創意的構想，以謀求社區的永續經營（慕思勉，1996）。「社區總體營造」此項政策回應了台灣在八〇年代的社會挑戰，呈現出台灣文化政策從中央走向地方的轉型，「社區總體營造」作為一項「社會文化」的改造工程，過程中緊扣著台灣社會的發展，為了積極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工作，文建會提出六項執行策略（林振春，1995）：

- (一)培養社區自主：盡量避免政策由上而下的操作規範，要喚起居民由下而上對公共事務的參與，而社區營造必須是自主自發性的。
- (二)建立組織系統：對社區組織而言，是文化性、利他性，是為公眾利益且需要有持續性、前瞻性的做法。
- (三)結合專家學者：將關心社區營造的學者、專家結合起來，成為社區營造的種子隊伍，協助地方從事營造規劃及推動。
- (四)強化行政協調：社區營造是整體性工程，必須針對不同的行政層級，與相關部門間的協調，才能使營造工作更加落實，更加順利。
- (五)示範點的擴散：社區總體營造是以點為出發，盡力創造完美的示範點，才能以此示範點擴散及傳達成功經驗。
- (六)結合非營利單位：許多文教基金會、文史工作室與社區組織漸漸蓬勃發展，如能整合這些民間力量，應能加速推動社區經營與創新發展的工作。

社區總體營造的過程是要與生活相結合只要居民願意花心思去學習、去體驗、去創造，不管是由那個面向出發或操作，藉由社區內部如當地村（里）長、社區協會理事長、地方意見領袖或社區代表等，與社區外部如非營利組織成員、空間規劃師、建築師文史工作者等學者專家、相關專業人士，以及政府部門經費、人力的協助及資源的引介和社區居民的參與，一起推動屬於自己生活的社區工作，那麼社區總體營造將不再只是點的施作而已，應該是全面擴散，由點連成線，甚至是全面參與的動起來，即透過舊經驗與新經驗的重組，進而建構新的環境（Southern, 1995）。

不過，在社區總體營造的相關文獻中，不難發現多數以政策分析角度為主，例如：以都市社區論回顧為起點，思考大都市發展過程中所涉及的社會、經濟、產業及人際關係的變革問題（黃定國，1996），或是以地方文化與地方認同的重建為個案，且以振興地方經濟為目的，透過社區規劃/設計的策略來促進鄉村社會的地方經濟發展、政治參與、以及地方認同等發展（顏亮一、林素春，1997）。以及透過社區意識的概

念，檢視社區總體營造方案對社區意識之執行成效（翁政凱，2004）。其共通點為自願參與社區活動的居民，除了增加新的知識或擴充原來的技能外，當他們投入社區活動愈深時，其收穫就愈多，累積的經驗成果愈高（Lackey & Dershem, 1992）。因此，針對社區總體營造的實施成效，本研究提出以下研究假設：

H3：居民之社造員角色期望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有顯著影響。

H4：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有顯著影響。

叁、研究設計

一、研究架構與對象

本研究為探究居民對社區營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之角色期望，以及對於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推動社區總體營造之影響，並根據研究目的及相關文獻的探討，建立本研究架構（圖1），並經過因素分析檢定將角色期望分類為執行性、幕僚性、管理性與整合性角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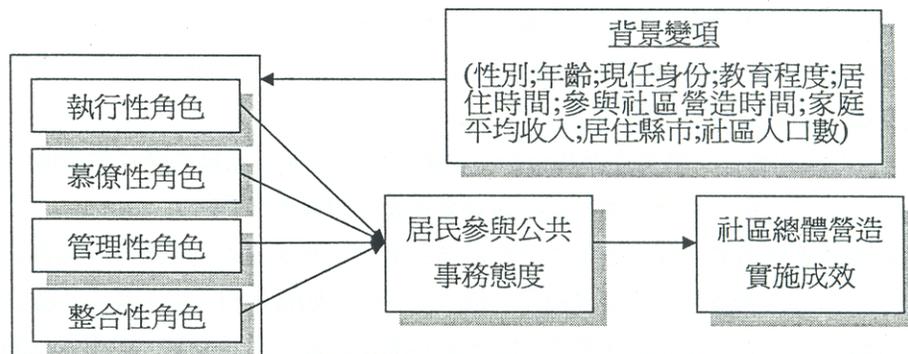


圖1 研究架構圖

在研究對象方面，由於社區總體營造政策係屬全國性，涉及範圍相當廣泛，且文建會社區總體營造專業工作團隊輔導機制自民國91年修正後開始推行，故本研究選定範圍為文建會專案輔導中心項下第二社造／培力中心輔導的中部七縣市（包括苗栗縣、台中市、台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於民國91、92及93年甄選的社造點及社造員，以接受專業輔導團隊運作下實際參與社區營造模式的社區居民為研究對象。並以問卷調查法為主，輔以文獻分析法，質性訪談法及參與觀察法，期以質與量能兼而有之。在調查方法部分，本研究從問卷問題的擬訂與修正、從前測實

施到正式問卷的發放回收與分析，約需半年時間。首先針對專業人士部分，在問卷發放過程，採滾雪球方式取樣，即實際參與文建會 91、92 及 93 年甄選之社造點及社造員社區相關人員，即接受專案管理中心專業輔導的社區為受訪對象，並親自詢問下階段名單後，再採用郵寄問卷及親自到社區發放的方式，共發放問卷 450 份，回收 380 份，剔除無效問卷 50 份，有效問卷樣本數為 330 份，有效回收率為 73 %。本研究選定的 91、92 及 93 年中部七縣市社造點之區位如圖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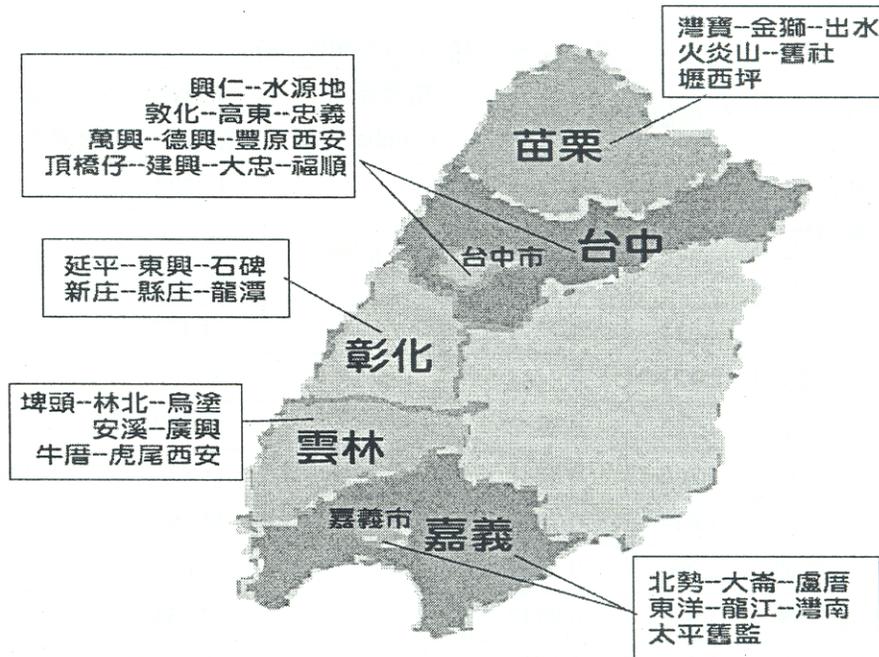


圖 2 中部七縣市 91.92 及 93 年社造分布點.

資料來源：吾鄉工作坊網站 (<http://ww.wuxiang.com.tw>)

二、問卷設計

本研究以社造員的角色期望量表來調查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的認知；以參與公共事務量表來調查居民參與公共事務的態度；並採用實施成效量表來測量推動社區總體營造之實施成效，以下為各量表之敘述：

(一)角色期望量表：係參考何雪真（2002）所編製之角色期望量表，經專家效度之施測後，根據本研究實務修正延用之。在角色期望量表的部分，經因素分析命名為「執行性角色」、「幕僚性角色」、「管理性角色」與「整合性角色」等四個構

面(如表 1)，其累積解釋變異量達 60.095%，顯示足以解釋角色期望，且量表之 Cronbach' α 值為 0.8577(>0.7)，具有可信度。

(二)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量表：本研究量表參酌林暉月(2001)居民參與公共事務量表，做為本研究之研究工具，目的為測量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的高低。經因素分析結果後，分別命名為「生活環境改善」、「公共安全」、「社區服務」、「人文交流活動」與「社區空間營造」等五個構面(如表 1)，其累積解釋變異量達 59.292%，Cronbach' α 值為 0.9358。

表 1 本研究量表之信效度分析

項目		特徵值	Cronbach' α	整體量表之 Cronbach' α	解釋變異 量 (%)	累積解釋 變異量 (%)
角色 期 望	執行性	2.131	0.7274	0.8577	15.222	60.095
	幕僚性	2.727	0.7095		15.226	
	管理性	2.129	0.7232		15.210	
	整合性	2.021	0.7234		14.437	
公 共 事 務 態 度	生活環境	2.321	0.7484	0.9358	8.956	59.292
	公共安全	3.658	0.8392		13.547	
	社區服務	3.206	0.8081		11.875	
	人文交流	3.834	0.7866		14.199	
	空間營造	2.990	0.8269		11.075	
實 施 成 效	社區關懷	3.650	0.8737	0.9619	14.038	63.413
	互動共識	3.014	0.8755		11.592	
	社造知能	3.240	0.8233		12.462	
	行政服務	3.171	0.8463		12.197	
	資源整合	4.221	0.9082		16.234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三)社區推動總體營造實施成效量表：係參酌韓瑞霞(2000)實施成效量表為研究工具，並經測試專家效度後，根據本研究之實務修正，以便適合本研究延用之，其目的為測量居民對社區推動總體營造後實施成效高低之知覺。所得因素分別命名為「社區關懷」、「互動共識」、「社造知能」、「行政服務」與「資源整合」等五個構面(如表 1)，其累積解釋變異量達 63.413%，Cronbach' α 值為 0.9619。

(四)個人變項資料：主要項目包括有性別、年齡、身份、教育程度、社區居住時間、參與社區營造事務時間、家庭每月收入、居住縣市、社區人口數。

肆、實證結果與分析

本節旨在根據前述之研究假設，將有效樣本資料輸入 SPSS 統計軟體中，以適當的統計方法進行分析檢定，並針對各統計分析結果，結合實務經驗加以解釋與推論。

一、樣本結構分析

本研究之樣本結構性中，性別是以男性居民 52.4 % 略多於女性；年齡則以 40-49 歲者占 38.5% 最多；其中社區居民身份占 69.4 %，社區代表（如理事長、總幹事、村里長、代表）占 20.9 % 次之；而教育程度方面以高中職、大專、大學最多，合計共占 74.6%；居住時間以 21 年以上占 43%；參與社區營造的年資以 1 年以下最多，占 33.6%；1-2 年者占 27.9% 次之；家庭收入則以 3 萬元以上 6 萬元以下最多，占 37.3%；居住縣市以彰化縣 19.4% 略高於其他縣市；社區人口數以 3000 人以上居多數，占 32.4%。

二、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性分析

本節將居民的不同個人背景變項，以獨立樣本 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之統計方法，來驗證本研究假設 1 之居民的個人變項對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性假設，即社區居民背景變項對社造員角色期望是否存在差異性，如有顯著差異，再進行 Scheffe 多重比較，以了解各群組之差異情形。

（一）性別、年齡及教育水準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由表 2 得知，不同性別的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的四構面之差異分析，除了對於執行性與幕僚性角色的看法有顯著差異（ $P < 0.05$ ）外，其他構面的部分並無顯著差異。另外在年齡與教育水準方面，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的各構面亦無顯著差異。此種情況可解釋為願意投入社區工作的居民皆為理念相同、志同道合、熱心服務之義工，不分性別、年齡、教育水準，基於愛鄉、愛土對自己社區懷有一份回饋無私付出的心，所以在對社造員角色期望的認知看法，不因性別、年齡層及教育程度而有所差異。

表 2 性別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T值	P值
	男 (n=173)	女 (n=157)		
執行性	4.24	4.26	4.890	0.028*
幕僚性	4.24	4.22	6.676	0.010*
管理性	4.20	4.17	2.724	0.100
整合性	4.18	4.09	1.955	0.163
角色期望	4.22	4.18	3.070	0.081

註：*表 P<0.05；**表 P<0.01

(二)居住時間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居民的居住時間長短，對於幕僚性構面而言，有顯著差異(P<0.05)，但經 Scheffe 事後檢定後並無組間差異，如表 3 所示。推究其原因，社區是每個居民生活的重心，居住時間愈長，自然會愈關心社區內的事，因此對於社造員是否能提出一些改造方案也就多所期待。

表 3 居住時間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F 值	P 值
	1	2	3	4	5	6		
	1年 以下 n=7	1-5 年 n=27	6-10 年 n=37	11-15 年 n=44	16-20 以上 n=73	21年 以上 n=142		
執行性	4.14	4.19	4.18	4.23	4.29	4.27	0.518	0.763
幕僚性	4.04	3.95	4.25	4.22	4.25	4.29	2.481	0.032*
管理性	4.19	4.11	4.19	4.17	4.19	4.20	0.155	0.979
整合性	3.90	4.06	4.10	4.14	4.13	4.18	0.678	0.640
角色期望	4.07	4.08	4.18	4.19	4.21	4.23	1.066	0.379

註：*表 P<0.05；**表 P<0.01

(三)參與社區總體營造時間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居民參與社區營造事務時間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所作的差異性分析(如表 4 所示)，發現在角色期望變項和管理性與執行性角色具有顯著差異，但經 Scheffe 事後檢定後並無組間差異。尤其，居民參與社區總體營造事務的時間越長者如 1 至 2 年、2 至 3 年對社造員角色期望皆高於投入 1 年以下的群組。探究其原因，文建會從民國 83 年開始推動社區總體營造，而中央各部會亦有相關社區建設方案在推動，惟都只有點的施作，未能全面普及並深入社區居民意識中，因此居民對於社造員的角色期望亦偏向管理性與執行性角色。

表 4 參與社區總體營造時間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F 值	P 值
	1	2	3	4	5		
	1 年以下 n=111	1-2 年 n=92	2-3 年 n=75	3-4 年 n=21	4 年以上 n=31		
執行性	4.14	4.36	4.26	4.31	4.24	2.748	0.028*
幕僚性	4.13	4.29	4.28	4.36	4.23	2.142	0.075
管理性	4.11	4.25	4.30	4.10	4.04	3.013	0.018*
整合性	4.11	4.14	4.18	4.25	4.05	0.785	0.535
角色期望	4.12	4.26	4.26	4.25	4.14	2.652	0.033*

註：*表 P<0.05；**表 P<0.01

(四)家庭平均月收入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由表 5 得知，不同家庭平均收入的居民於角色期望變項並無顯著差異，不過於社造員執行性及管理性角色構面，皆存在顯著差異。在執行性角色構面的認知部分，家庭收入介於 30000 元~60000 元的居民相較高於 30000 元以下的群組，而整合性角色方面認知部分，家庭收入為 90000 元以上的認知就相對高於 30000 元以下收入的群組。其因為較高收入者比較能感受到社造員在推動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時之執行過程及社區資源整合運用情形。

表 5 不同家庭平均月收入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性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F 值	P 值	Scheffe 多重 比較
	1	2	3	4			
	30000 元 以下(n=74)	30001~60000 元(n=123)	60001~90000 元(n=93)	90001 元 以上(n=40)			
執行性	4.13	4.33	4.22	4.29	2.994	0.031*	2>1
幕僚性	4.18	4.25	4.22	4.31	0.680	0.565	
管理性	4.04	4.23	4.20	4.31	3.422	0.018*	
整合性	4.15	4.09	4.15	4.23	0.981	0.402	4>1
角色期望	4.12	4.22	4.20	4.29	1.952	0.121	

註：*表 P<0.05；**表 P<0.01

(五)居住地區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由表 6 之差異分析表可看出，不同居住縣市的居民於角色期望變項存在顯著差異，不過對社造員管理性及整合性的角色期望卻無顯著差異，此現象可解釋為居住縣市之不同，會隨公部門行政資源的補助及社區的先天條件不同，而使居民對於執行性與幕僚性角色的期待有所不同，但不論居住何處對於管理性與整合性的角色期望普遍趨於一致。

表 6 居住縣市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F 值	P 值	Scheffe 多重 比較
	1	2	3	4	5	6	7			
	苗栗 縣 n=60	台中 市 n=51	台中 縣 n=37	彰化 縣 n=64	雲林 縣 n=53	嘉義 市 n=14	嘉義 縣 n=51			
執行性	4.25	4.11	4.20	4.43	4.27	4.20	4.19	2.651	0.016*	4>2
幕僚性	4.11	4.15	4.14	4.35	4.35	4.23	4.25	2.320	0.033*	
管理性	4.11	4.11	4.07	4.21	4.31	4.24	4.25	1.509	0.174	
整合性	4.13	4.07	4.00	4.20	4.14	4.29	4.19	1.159	0.328	
角色期望	4.15	4.11	4.10	4.30	4.27	4.24	4.22	2.293	0.035*	

註：*表 P<0.05；**表 P<0.01

(六)社區居住人口數於社造員角色期望之差異情形

不同社區居住人口數的居民於角色期望變項上，有極顯著差異，如表 7 所示。社區規模在 1000 人以下與 1500~2000 人的兩群組，對整體角色期望的認同度上，相對高於社區人口規模 2000~2500 人以上的群組，且達非常顯著水準以上 (P<0.01 或 P<0.001)。另外，社區人口規模在 1000 人以下的群組，對於社造員執行性與幕僚性角色的期望，皆相對高於其他人口群組社區的居民，並達到極顯著的水準 (P<0.001)。就管理意涵及社區人口數而言，1000 人以下及 1500 人~2000 人的社區，因其人口數不多，活動宣傳範圍的大小適中，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的機動性較高，對於社區居民而言，透過一連串活動，能使居民更了解社造員的工作任務與執行過程，並從中凝聚居民的社區意識。

表 7 社區人口數於角色期望及其構面之差異分析表

構面	平均數						F 值	P 值	Scheffe 多重 比較
	1	2	3	4	5	6			
	1000 人 以下 n=63	1000~1 500 人 n=57	1500~2 000 人 n=38	2000~2 500 人 n=37	2500~3 000 人 n=28	3000 人 以上 n=107			
執行性	4.45	4.08	4.48	4.12	4.25	4.18	6.927	0.000***	1>2,4,6 3>2,4,6
幕僚性	4.45	4.11	4.36	4.12	4.08	4.21	5.242	0.000***	1>2,4,5
管理性	4.28	4.08	4.41	3.95	4.25	4.17	4.453	0.001**	3>4
整合性	4.24	4.08	4.28	4.01	4.07	4.12	2.056	0.071	
角色期望	4.36	4.09	4.38	4.05	4.16	4.17	7.205	0.000***	1>3,2 3>2,4

註：**表 P<0.01；***表 P<0.001

故綜合上述，以居民不同個人特徵(性別、年齡、居民身份、教育水準、社區居住時間、參與總體營造時間、家庭平均每月收入、居住縣市、社區人口數)對社造員

角色期望變項進行差異性分析，發現不同之「性別」、「社區居住時間」、「參與總體營造事務時間」、「家庭每月平均收入」、「居住縣市」與「社區人口數」等社區居民個人特徵於角色期望呈顯著差異，但不同的「年齡」、「身份」與「教育程度」的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其看法較趨向一致。

三、研究變項之影響性探討

為更進一步了解研究變項間是否有顯著影響，故利用迴歸分析來檢定研究變項間的影響性，藉以驗證本研究之假設 H2-H4。

(一)角色期望對公共事務參與態度及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影響情形

根據表 8 所示，社造員角色期望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有顯著影響性存在 ($P < 0.05$)，其解釋變異量 R^2 為 0.235，顯示社造員角色期望對居民公共參與態度具有 23.5% 的解釋力。其中角色期望對公共事務態度 β 係數值為 0.479，顯示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愈高，則對參與公共事務的態度的愈趨向正面認同度愈高，故假設 2 成立。更進一步分析發現，整合性角色的影響性高於幕僚性、執行性及管理性角色，表示居民於社造員角色的整合性功能角色期望對公共事務參與態度的影響性高於幕僚性、執行性與管理性功能。

表 8 亦可發現，角色期望對實施成效有顯著性影響 ($P < 0.05$)，其解釋變異量為 19.7%， β 值為 0.328，顯示居民的社造員角色期望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呈正向影響性 (假設 3 成立)，且整合性角色達顯著性影響 ($P < 0.001$)。因此，對於實施成效而言，居民對社造員整合性的角色期望所產生的影響大於管理性、執行性與幕僚性角色期望。探究其原因為，社造人才培訓計畫不僅止於個別社造員的培訓，同時也讓社造員與社區彼此熟悉，形成相互協力的機制；藉由課程及操作方式讓社造員主動表達意見，並增強其與居民情感之交流，進而活化社區工作，整合社區人、事、地、物的資源，以及由社造員扮演一個與公私部門對話的角色，這些實務上的經驗與研究結果可謂相當一致。

表 8 社造員角色期望對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及實施成效之迴歸分析

效標變項 \ 預測變項		公共事務		實施成效	
		β 值	顯著性	β 值	顯著性
迴歸 (一)	角色期望	0.479	0.000***	0.328	0.000***
	F 值	24.983	0.000***	19.982	0.000***
	R^2	0.235		0.197	
迴歸 (二)	執行性角色	0.131	0.030	0.080	0.195
	幕僚性角色	0.148	0.024	0.053	0.433

	管理性角色	0.125	0.033	0.108	0.072
	整合性角色	0.237	0.000***	0.324	0.000***
	F 值	25.097	0.000***	10.404	0.000***
	R ²	0.236		0.224	

註：**表 P<0.01；***表 P<0.001

(二)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影響情形

根據表 9 所示，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有顯著影響 (P<0.001)，其解釋變異量 R² 為 37.1%，顯示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具有 37.1%的解釋力，其中 β 係數值為 0.609，表示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可以預測總體營造實施成效，顯示居民參與公共事務程度愈高，則對於總體營造實施成效的感受也愈正面，故假設 4 成立。更進一步分析發現，社區服務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的影響性，高於公共安全構面產生的影響；顯示居民愈積極參與社區公共服務，則對於實施成效的感受愈趨向正面。

表 9 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迴歸分析

預測變項		效標變項	總體營造實施成效	
			β 值	顯著性
迴歸 (一)	公共事務		0.609	0.000***
	F 值		193.223	0.000***
	R ²		0.371	
迴歸 (二)	生活環境		0.068	0.248
	公共安全		0.159	0.018*
	社區服務		0.321	0.000***
	人文交流		0.123	0.062
	空間營造		0.052	0.444
	F 值		40.669	0.000***
	R ²		0.386	

註：*表 P<0.05；**表 P<0.01；***表 P<0.001

伍、研究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居民對社造員於社區總體營造之角色期望，以及角色期望對於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與推動社區總體營造之影響。本研究將驗證結果以深度訪談方式，訪談九位社區總體營造代表性人物，期使質化研究與量化研究能相輔相成，並提供社區營造相關議題及擬定總體營造策略之基礎。

一、結論

本研究主要以中部七縣市為研究範圍，選定文建會專案輔導中心項下第二社造（培力）中心輔導縣市（包括苗栗縣、台中市、台中縣、彰化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於民國 91、92 及 93 年甄選的社造點及社造員，接受專業輔導團隊輔導，實際參與社區總體營造模式的社區居民為研究對象，茲將本研究之結果歸納分述如下：

（一）不同個人特徵的居民於社區營造員之角色期望

不同性別的居民對社造員執行性及幕僚性角色的期望有差異，而社區居住時間（1 年以下、1~5 年、6~10 年、11~15 年、16~20 年、21 年以上）的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有所差異，因長時間居住的居民，看到及體會到社總體營造執行過程的各項轉變，對執行前與執行後的差異性明顯不同。以及在不同社區人口數（1000 人以下、1000 人~1500 人、1500 人~2000 人、2000 人~2500 人、2500 人~3000 人、3000 人以上）的居民於角色期望更達極顯著差異，主要是因為社區人口數低於 2000 人較小型的社區，人與人之間情感會比大型社區來的親和力，社造員於推行總體營造之初，較易掌握社區脈動，較易建立起人與人之間的信任感，進而透過一些活動及施作手法，達到社區營造宣導動員之功，因而使得居民對於社造員推動社區營造有較高的角色期望。

（二）影響性之驗證

此部分針對居民之社造員角色期望、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之影響，結果發現居民之社造員角色期望對參與公共事務態度有顯著正向影響，即當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有較多的想法和期待時，則會對參與公共事務的態度愈積極，也會讓自己投入公眾事務的態度意願更高。以及居民之社造員角色期望、參與公共事務態度對於社區總體營造實施成效亦有顯著影響，顯示居民對社造員角色期望與參與公共事務態度愈趨正面，則對總體營造實施成效的感受愈正面，因此可謂社區總體營造有較佳的實施成效。

二、建議

社造十年，可說解決台灣發展過程的幾個困境，但總體營造是一種看問題與思考的方式，所以須維持彈性，因此沒有標準作業程序（Standard Operation Process, SOP），所以有關社區總體營造問題的答案，永遠是開放式的（陳其南，2005）。本研究方法以量化為主、質化為輔的研究，仍有疏漏與未臻完善之處，未來仍希望其他從事此議題之專家學者，可以持續對不足之處，進行資料的增補與擴大研究範圍，以下僅就本研究之淺薄成果，提出對相關建議如下：

（一）研究發現，女性居民對社造員在執行性與幕僚性角色期望的認同程度高於男性。這是因為實務推動社區營造時，女性居民參與公共事務（如環境清掃及綠美化工

作)的意願較高,感受度較深。不過,近年來參與社區營造的義工與民眾,往往由於家庭經濟的起伏,對於社區營造的投入時間並不穩定。故建議未來社區於推動總體營造時,要思考如何創造就業機會、增加謀職技能及誘導、鼓勵中小企業下鄉,使企業願意投注專業人才與金錢,甚至認養社區等,以滿足社區居民的基本需求、增加家庭收入、改善生活品質,例如發展社區產業。

(二)研究發現,居民之社造員角色期望對總體營造實成效有顯著性影響,因此對於長年配合政府補助立場推動公共事務之社區而言,光靠政府的補助與外界奧援,終非長久之計,惟有當地民眾才是社區長久經營的主力。以社造員為例,民國 91 及 92 年社造員領有行政津貼,因此較無經濟壓力能全心全意為社區服務,而民國 93 年社造員為無給職,津貼改為社區活動款,經深度訪談後發現,對實施成效是有影響的。故未來有待積極向政府爭取給予社區及社造員一個法源依據,准許地方籌措自主財源,真正落實在地性目標。

(三)社造員角色期望對提升居民參與公共事務態度有正向影響,因此,社造員角色有其存在的影響性。但對社造員之權利與義務上,有待政府的拋磚引玉,諸如工作津貼及福利方面,在社造員無私付出的同時,也需要實質與精神上的肯定與回饋。若政府方面能以整體考量,建立政府與民間互助、合作、信任的夥伴關係,相信彼此協調與溝通的平等互惠關係會更順暢。

參考文獻

1. 文化建設委員會, 2004,「2003 社造全國年會成果彙編」,文化建設委員會、台北。
2. 文建會, 2004,「92 年度社區總體營造年會〈社區行動力研討會〉大會手冊」,文化建設委員會、台北。
3. 文建會, 2004,「92 年度社區總體營造專業工作團隊成果專輯」,文化建設委員會、台北。
4.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2004,「文建會文化白皮書」,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台北。
5. 何雪真, 2002,「國立大學人事人員角色知覺、角色壓力與壓力反應之研究」,臺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6. 吳定, 1991,「公共行政論叢」,天一、台北。
7. 林振春, 1995,「凝聚社區意識,建構社區文化」,社區發展季刊, 69, 25-29。

8. 林暉月，2001，「居民的社區意識與社區公共事務參與態度及方式關係之研究—以台南市為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9. 林義男，王文科，2000，「教育社會學」，五南、台北。
10. 秦夢眾，2000，「現代男女的心情密碼」，收錄於彰化縣文化講座專輯 16，167-187，彰化縣文化局、彰化縣。
11. 翁政凱，2004，「社區意識多準則評估模型之建構與應用以---九二一震災重建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為例」，朝陽科技大學建築及都市研究所碩士論文。
12. 張保隆，陳曙光，王文聰，1989，「層次性公共問題之回合式決策程序---應用於台北區水源集水區開發問題」，交大管理學報，115-128。
13. 陳中獎，2003，「結合社區營造與環境管理的永續發展策略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出版。
14. 陳其南，2005，「公共藝術觀念之建構」，台北市政府文化局網站。
15. 陳郁秀，2003，「全球化台灣文化新思維」，文建會網路學院。
16. 陳錦煌，1996，「台灣推動社區總體營造的困難與可能」，文訊雜誌，46,93,131,46-47。
17. 黃世輝，宮崎清，1996，「從產品設計到社區設計---談台灣社區總體營造的發展與方法」，台灣手工業，60，4-20。
18. 黃定國，1996，「從政府施政方針探討當前都市社區總體營造的課題---以台北市為例」，台北技術學院學報，329-358。
19. 黃武忠，1995，「如何建立社區文化以提升社區生活品質」，全國社區發展會議第三組引言報告，內政部編印、台北。
20. 楊永全，1986，「國民小學資優班教師角色期望與角色踐行之研究」，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21. 慕思勉，1996，「社區總體營造的理念與實踐」，台北縣立文化中心季刊，47，4-8。
22. 韓瑞霞，2000，「國民小學對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教學、訓導、輔導三合一整合實驗方案認知與實施成效研究」，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23. 韓經綸譯，Richard, M. S. 著，1994，「組織行為導論」，五南、台北。
24. 顏亮一、林素春，1997，「社區營造在三芝:建立鄉村社會的另類公共空間」，城市與設計學報，203-240。
25. 吾鄉工作坊網站：<http://ww.wuxiang.com.tw>

26. Allport, G. J., 1961, *Pattern and Growth in Personality*, N. Y :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27. Biddle, B. J., 1986, *Teacher Role*, in T. Husen Ed.,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Pergamon Press.
28. Biddle, B. J., 1979, *Role Theory: Expectations, Identities and Behaviors*, New York.
29. Biesanz, J. B. & Biesanz, M., 1973, *Introduction into Sociology*, Prentice-Hall Inc, Englewood Cliffs, New York.
30. Dressler, D., 1976, *Sociology: The Study of Human Interactio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31. Garson G. D. and Williams, J. D., 1982, *Public Administration: Concept, Reading, Skill*, Boston, Massachusetts, Aliny and Sacon, Inc.
32. Getzels, J. W., Lipham, J. M. and Campbell, R. F, 1968,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s a Social Process*, Harper & Row Inc., New York.
33. Hoy, W. K. and Miskel, C. G., 1987,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Theory, Research, and Practice*, Random House, New York.
34. Lackey, A. and Dershem, L., 1992, *The Process Is Pedagogy: What Does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Teach?*, *Community Development Journal*, Vol. 27, No.3, pp.220-234.
35. Longton, S., 1978, *What Is Citizen Participation?*, *Citizen Participation in American*, Lexington, MA: Lexington.
36. Owens, R. G., 1998,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in Education*, Boston, MA: Allyn and Bacon.
37. Secord, P. F. and Backman, C. W., 1974, *Social Psychology*, Mcgraw-Hill, New York.
38. Southern, V. E., 1995, *Participatory Learning in Community Development: A Case Study in Adult Education*,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Degree: Ph.D.
39. Webler, T. S., 2000, *Fairness and Competence in Citizen Participation: Theoretical Reflections from a Case Study*, *Administration and Society*, Vol.32-5, pp.566-595.
40. Wright, J., 1980, *Community Learning: A frontier for Adult Education*, Francisco: Jossey-Bass.

Residents' Expectation In Community Empowerment Regarding The Role Of Community Builders

Li-Chuan Chu*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Sciences, Nanhua
University

Hsiu-mi Tseng

Master,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Sciences, Nanhua University

Kuen-Feng Sheu

Master,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Sciences, Nanhua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explore role playing of community builders, and their impact on residents participating in public affairs as well as implementation outcomes in Community Empowerment. This research adopted mainly quantitative research with qualitative research as an auxiliary tool. The variables derived from literature review were used to develop a well-designed questionnaire. The valid data were analyzed by descriptive statistic, T-test, one-way ANOVA and regression analysis. Results showed that diversity of opinions in role playing of community builders were found among residents with different characteristics. Besides, community builders' roles significantly impacted on residents' attitude toward participating in public affairs as well as the implementation effectiveness of Community Empowerment.

【Keyword】: Community Builders, Role Expectation, Community Empowerment, Implementation Effectiveness.

*Li-Chuan (L.C.) Chu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Sciences, Nanhua University

Tel : 05-2721001-2081

e-mail : lcchu@mail.nhu.edu.tw